

B11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上接B111版)

- 成立日期:2015年2月17日
- 注册地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已发行资本:50,000美元
- 董事:韩晓生、刘国升
-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通过中泛集团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6,769.82	629,511.84
负债总额	599,623.17	573,796.11
净资产	-59,953.26	-44,283.26
营业收入	254	197
利润总额	-15,570.09	-18,617.95
净利润	-15,570.09	-18,617.95

(二十八)泛海控股国际发展第三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6年9月9日

2. 注册地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 已发行资本:130,000美元

4. 董事:韩晓生、刘国升

5.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6.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通过中泛集团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7.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5,767.33	404,760.80
负债总额	536,200.62	567,915.65
净资产	-120,433.49	-73,153.15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49,613.41	-65,474.30
净利润	-49,613.41	-65,474.30

(二十九)泛海控股国际发展第五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8年1月19日

2. 注册地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 已发行资本:50,000美元

4. 董事:韩晓生、刘国升

5. 经营范围:暂时未有业务

6.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通过中泛集团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7.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88	38.46
负债总额	0	0
净资产	37.88	38.46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0.57	-0.54
净利润	-0.57	-0.54

(三十)中国泛海电力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3年9月6日

2. 注册地址:香港中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64楼

3. 已发行资本:36,555,000美元

4. 董事:刘洪伟、刘冰、张喜芳、张福彪

5.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6.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通过中泛控股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7.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8,872.63	290,840.61
负债总额	240,137.71	235,074.04
净资产	58,740.76	65,795.26
营业收入	6,928.60	12,758.26
利润总额	2,948.19	12,364.97
净利润	2,948.19	12,364.97

(三十一)PT. Mabar Elektrindo

1.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4日

2. 注册地址:Gd. TCC Batavia Tower One Lt. 32, Jl. KH. Mas Mansyur Kav. 126, Karet Tengsin, Tamah Abang, Jakarta Pusat, Prov. DKI Jakarta 10220

3. 注册资本:210,000,000,000印尼盾

4. 董事:黄智、王爱民、马萍萍、张帆、Elan Syuherian

5. 经营范围:经营发电厂

6.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通过中泛控股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7.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美元万元

项目	截至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182.78	39,169.67
负债总额	28,262.23	27,124.22
净资产	9,930.05	11,071.46
营业收入	0.01	0.02
利润总额	-1,140.90	-1,893.33
净利润	-1,140.90	-1,893.33

(三十二)Oceanwide Plaza LLC

1.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5日

2. 注册地址:160 Greentree Drive, Suite 101, Dover, County of Kent, Delaware, 19904

3. 已发行资本:910,733,147.51美元

4. 董事:李亦明

5.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

6.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通过中泛控股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7.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美元万元

项目	截至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7,032.99	132,847.10
负债总额	46,763.25	46,923.64
净资产	90,270.74	90,923.46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190.24	-270.94
净利润	-190.24	-270.94

上述32家被担保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授权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财务部门、公司经营管理层共同商定。

四、董事会意见

2021年,公司因发展需要而可能发生的融资事项或将产生相应的担保需求。为提高议案效率,经充分考虑公司控股子公司2021年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公司对2021年将发生的担保进行了合理预计。

上述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持股比例51%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较为可控。公司为非全资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时,被担保对象的各方股东将根据实际情况以其担保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将充分说明原因后,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上述额度预计是为了提高公司融资工作效率,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监管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其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且该额度预计已通过公司董事会会议通过,计划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5,695,105.62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4.75%;其中,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公司向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出售资产而产生的过渡期对第三方的担保,实际余额为1,012,757.12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47.16%(具体金额详见公司2019年1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司为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899,900.00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7.47%(已经公司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6月29日、2020年7月1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其余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目前,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20-177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泛海控股国际资本有限公司等三家境外附属公司进行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同意授权境外附属公司中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泛集团”)的附属公司泛海控股国际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国际资本”),中泛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泛国际资产”)及泛海控股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控股国际2017”)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进行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二)投资额度

本次授权泛海国际资本、中泛国际资产及泛海控股国际2017进行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合计授权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其中,合计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2.50亿元。

在上述人民币50亿元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投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授权投资额度范围内。

(三)投资范围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即2020年12月30日~2021年12月30日。

(五)实施方式

(六)会计政策、投资原则

本次公司拟继续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本次投资进行相应的核算,反映在资产负债表“损益类项目”相关项目中。

(七)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授权投资标的为债券、固定收益类基金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风险较小,但仍面临投资策略风险、投资标的经营风险等,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稳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制定公司《有价证券投资管理办法》,明确了公司进行证券投资(含固定收益类产品)的决策、执行和控制程序,为本次投资的风险控制提供了制度保障。